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 打造企业“全生命周期”司法服务链

瑞安法院助力民营经济发展既“雪中送炭”又“添砖加瓦”

□ 本报记者 陈东升  
□ 本报通讯员 陈依涵

瑞安是“敢为天下先”的温州模式发祥地之一，民营经济是瑞安经济发展最鲜明和最主要的力量。“营商环境是企业生存发展的土壤，优化营商环境，助力民营经济发展，法院义不容辞。”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院长胡丕敢借助企业纾困，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把手”工程。“既要有关‘雪中送炭’式的司法扶持，又要有‘添砖加瓦’式的司法服务。”他如是说。

近年来，瑞安法院深入了解企业司法需求，实施助企纾困专项行动，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加强企业“全生命周期”司法保护，全力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 品牌保护 创新发展赋动能

保护知识产权，是激励创新创业，促进公平竞争，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的内在要求。

瑞安市立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化名）是温州本土培育的汽车部件领域头部企业。2021年，在该公司申请上市期间，发现同行企业、同地区的某公司，擅自将“立德”作为企业字号登记注册，使公众对两主体的产品和服务来源产生混淆，遂诉至瑞安法院。

法院经审理认定，被告的行为构成不正当竞争，并明确同行业竞争者在登记注册时，应主动对具有一定影响的企业名称进行合理避让，鼓励本土企业品牌建设。该案的处理充分展现了司法裁判的规则引领与价值导向作用，为企业加强品牌建设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

近年来，为加大对知识产权侵权行为的威慑，瑞安法院在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的指导下，在浙江省内率先出台《关于向社会公布知识产权严重侵权企业名录的规定》，建立侵权企业黑名单机制，在规范名录纳入、明确移除条件、强化后续惩戒等方面作出具体规定，并向社会公布第一批30家知识产权严重侵权企业名录，切实提升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相关做法得到上级法院肯定和推广。

为进一步强化中小微企业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瑞安法院汇编知识产权合规指导手册，开展“8·8”温州诚信日“企业知识产权法律风险防范”系列讲座，定期发布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白皮书，举行“我是院长现在开庭”活动，切实营造保护知识产权的良好氛围。

## “整”装前行 激发企业新活力

破产审判是人民法院适应现代化经济体系、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司法手段。

针对破产企业处置困难的瑕疵财产情况，2022年9月，瑞安法院推动出台府院联动会议纪要，构建常态化府院联动模式，成功推动15宗涉破产企业瑕疵财产分类处置，有效促进企业资源盘活。

近年来，瑞安法院积极发挥破产挽救制度的功能价值，将破产重整工作与落实

“六稳”“六保”相结合，引导当事人通过破产和解实现利益共赢，通过破产重整保全企业营运价值、重整核心资产，联合市政府创新探索预重整加快企业“涅槃重生”。为降低企业破产非必成本，该院坚持数字赋能破产审判工作，研发打造“破产智审”应用，深化破产“一件事”改革。协同瑞安市场监督管理局等19家单位及金融机构，推动破产事务办理从“多头跑”到“一次办”，实现破产案件平均办理时长减少

341天，收回债务时间缩短76%，入选浙江省数字化改革“最佳应用”。

3年来，瑞安法院通过破产重整、预重整以及破产和解，帮扶43家企业走出困境，盘活土地面积117亩、工业厂房11.1万平方米，清理债务总额近1298亿元，化解银行不良贷款494亿元，妥善安置职工183人。

## 以善为念 纾困解难克时艰

“法官，多亏了‘示范诉讼’，我们2000间商铺基本都卖出去了，拿到的房款已经履行了调解书中第一期支付义务，公司又慢慢活起来了。”日前，瑞安福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化名）的负责人向瑞安法院法官致以谢意。

2018年，福都公司在瑞安市开发建设鞋料交易商城，计划开设商铺2000余间，然而受疫情影响，开发建设的商铺逾期交房，十余位商户向瑞安法院提起诉讼，百余位商户欲提起诉讼。

为帮助福都公司平稳渡过经营危机，切实维护各商户利益，瑞安法院通过快审快结会议纪要，构建常态化府院联动模式，成功推动15宗涉破产企业瑕疵财产分类处置，有效促进企业资源盘活。

近年来，瑞安法院积极发挥破产挽救制度的功能价值，将破产重整工作与落实“六稳”“六保”相结合，引导当事人通过破产和解实现利益共赢，通过破产重整保全企业营运价值、重整核心资产，联合市政府创新探索预重整加快企业“涅槃重生”。为降低企业破产非必成本，该院坚持数字赋能破产审判工作，研发打造“破产智审”应用，深化破产“一件事”改革。协同瑞安市场监督管理局等19家单位及金融机构，推动破产事务办理从“多头跑”到“一次办”，实现破产案件平均办理时长减少

为加速企业信用修复，瑞安法院与瑞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等机构建立联络协调机制，明确修复条件，畅通修复渠道，并主

动梳理排查，为诚信履行的企业出具自动履行证明书，开展创优评定、招投标等资格修复，消除信用“污点”。2022年以来，已为554家企业自动“信用修复”。

## 维护权益 双向保护优生态

瑞置建设公司（化名）是瑞安一家中小微企业，2019年7月，其承包的厂房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后却未能及时收回委托方企业约定的工程款。2021年5月，瑞安法院经审理判决委托方企业向原告瑞置公司支付工程价款以及各项利息损失共计632万余元。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多次上门走访，实地查看，发现该案实际情况复杂，涉案厂房面积达2.56万平方米，存在整体租赁情况，百余名劳动者在厂区内作业，若依常规执行流程对厂房张贴查封裁定，后期进行腾空后再移送评估拍卖，时间跨度长、影响大。

随后，执行法官将该案纳入重点关注名单，通过“以租代拍”方式，既保住了委托方企业厂房，又在3个月内帮助瑞置公司收回全部工程款。

资金链是企业经营发展的“生命线”。2022年，瑞安法院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成立全省首家“优化营商环境执行合同工作室”，“立审执”一体加快推进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处理，建立涉中小微企业账款案件“绿色通道”，深入开展“云汇”系列护企专项行动，以快立、快审、快执机制确保中小微企业账款及时回笼。2022年共帮助1207家中小微企业执行到位6.16亿元，切实保障企业健康发展。

“全院上下要齐心协力，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努力实现‘办一个案件，解一批纠纷，救一个企业’，让企业和企业家在前进路上更有安全感。”胡丕敢说。

这时，李素娴已经校对并印发完成裁定书，正送往法院。

执行局和立案庭的两名干警接到任务后，放弃午休，办理好相关手续后，立即驱车前往深圳不动产登记中心。

下午3点半左右，两人终于到达目的地，在有关部门的配合下，顺利完成了解封工作。此时，距离他们出发的时间，仅过去了4个小时。

晚上，李素娴收到了李某发来的微信：“我的房产已经解封了，为您的同事们点赞。”

奋斗是青春最亮丽的底色。当千军万马沉浸在节日欢乐喜庆、阖家团圆的氛围中时，法院干警仍在各自的岗位上坚守，步履不停，为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上演各种“加速度”，用他们辛勤的汗水守护着司法公正。

合肥，平均每天诞生国家高新技术企业4户，每周新增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5户。为此，合肥市把法治护航科创作为法治建设的重要主题，通过强化立法护航，为科技创新点亮“领航灯”；制定出台科技团队科技成果转化支持办法、科技成果转化分类评价办法等举措，从制度层面就科技创新、产权保护、成果转化等作出明确规定，为“科里科气”的合肥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我们坚持用法治赋能社会治理，创新政务服务供给，打造智慧法治，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改革创新，在依法治理中激发城市活力，将法治作为应对风险、化解矛盾的逻辑起点和目标导向，既推行程序法治，又注重以法律的内在价值引导社会道德建设，进而维护社会稳定、人心安定、人民幸福。”合肥市委依法治市办副主任、市司法局局长吴昌文说。

## 记者手记

合肥把创新作为第一动力，通过创新驱动实现了经济快速增长，涌现出“芯屏汽合”（即集成电路、新型显示、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融合发展）“急终生智”（即城市应急安全、智能终端、生物医药和大健康、智能语音及人工智能）现象级产业地标，“创新合肥”声名远播。

与科技创新同频共振，创新也成了合肥法治建设最鲜明的符号。早在2008年，合肥市委、市政府就出台了《合肥市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五年规划（2008—2012年）》，此后每5年都会有一个法治政府建设的规划或意见，而且配套出台了一系列制度、制度建设之广、机制创新之实、实践成果之多，完全与合肥的法治示范生称号相称。除了全方位为科技创新提供法治保障，招标投标体制改革、生态环境治理、城市安全治理、基层治理等领域探索出的“合肥模式”，也被广泛复制，成为合肥法治建设的亮丽名片。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刘红梅 常玉洁

“我申诉控告就是为了一口气，你们那么忙，还为此事跑来跑去，我在眼里，记在心里。你们说的话在理儿，该给嫂子家多少钱就给多少。”60多岁的孙某说。

“兄弟两家为地的事闹了19年，岁数都这么大了！我听你们的。”孙某的嫂子王某说。

这是近日发生在河南省开封市人民检察院12309信访服务大厅的一幕。开封市检察院检察长赵光南办案团队通过“背靠背”调解，经过与当事人双方长达4个小时的沟通，促使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孙某当场付清1.7万余元土地承包费用后，表示息诉罢访。至此，这起长达19年的耕地纠纷彻底化解。

“我申请检察院监督，请给我一个公正的结果。”2022年10月，孙某来到开封市检察院12309信访服务大厅递交控告申诉材料，案件分给赵光南办案团队办理。作为办案团队主办检察官，赵光南阅卷发现，此案是因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继承而引发的家庭内部纠纷，导致兄弟两家关系破裂，积怨越来越深。嫂子王某将孙某诉至法院，要求其支付土地承包费，获得法院支持，孙某不服法院判决，申请再审被驳回，便申请检察机关进行监督。

“耕地是农民的命根子，但亲情无价，我们将‘法、理、情’有机融合在一起，为双方创造和解除条件，减轻两个家庭的诉累，修复亲情关系，争取实现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赵光南办案团队在研究案情时形成共识。

办案团队在第一次调解时，发现双方都有解不开的疙瘩。

孙某说，哥哥一家不给老父亲送终，父亲去世时是自己独自料理丧事宜，且涉案土地是老父亲生前交给给自己耕种的。

“村里把这块耕地分给了我，他占耕地多年，村干部、亲戚都出面做工作，他就是不给，两家十几年都不来往了，法院也判决了，还调解啥？”王某说。

办案团队分别给双方进行沟通，耐心释法说理，分析利弊，积极寻找和解的突破口。经数次面谈、电话沟通，王某最终被检察机关的诚意所打动，同意进行调解。

“我们检察机关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把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落实到办案全过程，引导当事人和解，既维护司法权威，又减轻了当事人讼累，真正实现‘案结事了人和’，努力提高人民群众对检察监督效果的认可度。”赵光南说。

据了解，开封市检察机关联合原办案机关，邀请申诉人亲友、村干部等人员共同参与，对疑难复杂信访案件形成化解合力，依法用心用情办好每一个案件，积极化解社会矛盾纠纷，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 巡回法庭入景区就地解“游”愁 海口法院“一站式”法律服务护航游客平安旅途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翟小功  
□ 本报通讯员 任珺文

“人在旅途，法在身边。”春节假期期间，海南省海口市法院旅游巡回法庭进驻多个景区，为游客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实现纠纷及时、就地解决。

“免税购物时若发生纠纷，在免税城里可以找法官帮忙解决，快速处理。”1月27日，在海口国际免税城内，秀英区人民法院设置了免税购物巡回法庭站点，法院干警现场开展法治宣传，主动向企业、消费者发放宣传手册，提升其增强依法处理纠纷的自觉性和理性维权意识。

秀英区法院免税购物巡回法庭提供及时、精准、普惠的“一站式”法律服务。“您好，我是秀英区法院旅游巡回法庭的法官，您在旅游期间遇到法律问题可以咨询我们，我们会提供免费的法律咨询。”一声声亲切的话语不断传入市民游客的耳中。

在假日海滩、海口火山口国家地质公园、秀英区法院干警秉承“有案办案、无案宣传”

的工作理念，为游客发放民法典、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旅游法等法治宣传资料，贴心解答游客法律疑难，引导其理性维权。

1月24日至26日，琼山区人民法院旅游巡回法庭如约来到五公祠，为市民游客提供法律服务，成为景区内一道亮丽的风景。

在游人如织的白沙门公园里，美兰区人民法院旅游巡回法庭摆摊设点为游客提供法律服务，快速化解旅游纠纷。立案庭法官孙亮耐心地向前来咨询法律问题的游客答疑解惑。游客们满意离开，是她春节值守岗位的最大心愿。

春节假期期间，海口法院干警现场发放各类法治宣传手册500余份，解答咨询百余次。据悉，自海口法院旅游巡回法庭挂牌成立以来，在重要法定节假日期间，海口法院均会调派干警到景区全天候候法办案，现场为市民游客提供法律咨询、发放法治宣传资料，对涉旅行业从业人员开展讲座培训，积极引导市民游客和企业通过多元渠道疏导矛盾，化解纠纷，打造诉前调解、法律咨询、案件速审速结速执“一站式”服务体系。

# 中央政法委领导班子召开2022年度民主生活会

上接第一版

陈一新在总结讲话中强调，要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认真务实开展整改，努力提高班子发现和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

——要带头强化政治建设，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严格执行中央政法委员会《关于坚决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规定》等制度规定，加强政治建设，提升政治能力，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政法委机关不折不扣地落实到位。

——要带头强化理论武装，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方向。要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

展主题教育，精心组织“十大课题”调研，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政法工作的创新思路和举措，体现到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上来。

——要带头强化斗争精神，奋力开创新时代政法工作新局面。要始终保持“越是艰险越向前”的斗志勇气，增强底线思维，提升斗争本领，讲究斗争艺术，坚决防范化解危害国家安全和稳定的各类风险，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法治中国。

——要带头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推动机关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要不断增强履行初心使命的政治自觉，带头弘扬党的优良作风，勇于自我革命，始终保持“赶考”的清醒和坚定，持续巩固教育整顿成果，永葆机关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 海安检察能动履职有效降低诉前羁押率

本报讯 2022年以来，江苏省海安市人民检察院主动作为，以羁押必要性审查工作为抓手，推动降低诉前羁押率，最大限度释放司法善意。该院1起案件入选全省检察机关贯彻落实现“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典型案例。

2022年5月，海安市检察院在联合公安机关开展的羁押必要性审查专项活动中发现，犯罪嫌疑人李某涉嫌妨害公务罪，但其年事已高，且真诚悔罪，已主动对被害人进行道歉和赔偿。该院在群众和人大代表监督下举行公开听证会，最终决定对李某变更强制措施，改为取保候审。“以后我一定遵守法律法规，有情况立即报告。”李某向检察官表示感谢。

海安市检察院联合公安机关，在市政法一体化办案中心挂牌成立南通市首家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以下简称侦协办），充分发挥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作用，围绕

刑拘后未提捕未移送、不捕后续跟踪等问题开展专项监督。同时，开展实质性提前介入工作，对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案件进行审查，经阅卷和会商后，提出依法提捕或暂缓提捕的意见。

近期，该院提前介入一起盗窃数额1万余元的盗窃罪案，鉴于犯罪嫌疑人认罪认罚，积极赔偿被害人损失，且双方已达成刑事和解，无社会危害性和逮捕必要，办案检察官充分发挥侦协办“过滤分流中心”作用，建议公安机关不提请批准逮捕，努力从源头减少羁押。

据统计，2022年，海安市检察院依托侦协办提前介入案件114件，联合公安机关开展案件会商67次，批捕人数同比下降44.2%；通过羁押必要性审查，变更强制措施为取保候审7人，变更率达8%，诉前羁押率明显下降。

潘迎鹏 何璐

# 四会法院跑出异地解封“加速度”

□ 本报记者 邓君  
□ 本报通讯员 刘炳荣

“李某发来微信，要求我们尽快给他办理解封手续。”近日，广东省四会市人民法院大沙人民法庭法官郑珊珊在出差途中，收到助理李素娴发来的微信。

李某是一起买卖合同案件的被告，因他和妻子潘某共同经营的科技公司拖欠某铝业公司货款，去年6月，他和妻子将该铝业公司诉至法院，随后被法院查封两人名下的银行存款和不动产。

郑珊珊对李某印象深刻，前段时间，李

某因公司经营困难、资金紧张，多次提出要求解封其房产用以担保续贷。郑珊珊认真核查后发现，缺乏解封的法律依据。但郑珊珊知道，中小微企业在受疫情影响的背景下，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支持。于是，郑珊珊指引李某，可以尝试提供置换担保，或者和原告协商解封部分财产。

1月19日，李素娴联系原告代理人得知，原告同意在春节前解封李某的一套房产，不过该铝业公司已经放假，无法提交盖章的申请书。“这种情况能给他办理解封手续吗？”李素娴问郑珊珊。

郑珊珊看了看时间，果断回复：“办！明

天就是春节前最后一个工作日了，必须赶在今天下班前完成。”说完，她让李素娴联系原告，先通过微信作出同意解封的说明。

李素娴迅速开始整理解除保全需要的案件材料，制作解除保全裁定书。

与此同时，郑珊珊已经考虑到更细致的问题——财产解封手续需要到200公里以外的深圳不动产登记中心办理。正值春运，时间非常紧张。“必须找熟悉路况和业务的同事协助处理。”

于是，郑珊珊马上拨通了庭长的电话，请求执行局、立案庭的同事进行支援。庭长当即表示同意。

决重大法治问题，带头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在省委依法治省委员会上进行专题述职，常态研究谋划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依法作出行政决策。强化法治机构建设，县级党委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办事机构实现全覆盖。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制度机制，市政府常务会议年均专题会议学法6次，连续7年组织83批次1031名非人大任命市管干部参加任前法律知识测试，连续3年对1.3万名行政执法人员开展执法轮训，研发法治政府建设在线学习测试系统，组织全市各地各部门领导干部、初任公务员、执法人员开展在线学习测试，单日在线学习测试人数最高达1.5万，领导干部常态化学法用法效果明显。

## 制度引领法治建设

合肥一直把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作为强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关键。十年间，市委、市政府先后出台依法行政规划，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见，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等一系列指导性文件，与时俱进为推进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提供源源不断的制度保障，夯实制度根基，强化制度引领，为法治建设注入了“源动力”。

早在2012年，合肥市便创新建立依法行政示范创建工作制度，打造了一批市級依法行政示范单位，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提供了基层经验，也为合肥争当全国、全省法治示范生奠定实践基础。健全重大行政决策制度体系，2011年出台《合肥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后，又出台了《进一步规范政府系统重大事项决策行为的实施意见》，制定了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征询意见、听证、风险评估、专家论证、合法性审查、公开征求意见、提前介入、实施效果评估、责任追究等13项配套制度，形成“2+13”科学决策制度体系，扎紧制度笼子，为决策权力上好“安全锁”，保障了决策权力依法、规范、阳光运行。建立并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三统一”制度，切实解决行政规范性文件管

理不到位、制定程序不规范等问题，从源头预防和减少行政争议。尤其是2017年，合肥以规章形式出台《合肥市推进依法行政办法》，实现法治政府建设可操作、可落实、可评价。

目前，合肥市按照该市法治建设“一规划两方案”（2021—2025年）目标任务，全力推动法治建设迈上新台阶。构建科学务实的制度环境，坚持“小切口”立法，围绕突出问题及时出台相应法律法规，回应社会立法期待；加快推进民生类法规规章立法审查，做到人民有呼、发展有需、立法有应；建立行政许可事项清单，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健全完善执法监督体系；全面优化乡镇（街道）权责清单，建立“两单一图四机制”，厘清县乡职责边界，以法治方式护航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此外，合肥市坚持改革与法治相统一相协调，持续依法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试点“一业一证一码”改革，深化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改革，持续优化服务，化解企业生产经营难题，释放市场主体活力，以法治环境之“善”促营商环境之“优”，谋经济发展之进”。

## 创新推动法治实践

2022年，一则合肥市蜀山区招聘行政处罚案件群众委员的公告曾引起广泛关注。“群众委员”一词萌发于合肥，2010年合肥市在全国首创行政处罚案件群众委员制度，行政机关将作出行政处罚的事实、理由、依据提交群众委员进行评议并形成会议纪要。

12年来，合肥市群众委员制度逐渐走向成熟，已覆盖13个县（市）、区和公安、市场监管、城市管理等12个市直部门，年公议案件在1000件左右，所有接受群众公议的案件，没有一起因复议或者诉讼被依法撤销、变更或者确认违法，成为合肥创新法治实践的生动注解。

创新是合肥法治建设的鲜明特色。

合肥是全国4个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之一，是全国大科学装置最多的城市之一，主要创新指标稳居省会城市第一方阵。如今的